

2018年省生态环境督察“回头看”转办信访件统计表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单位	牵头部门
30	第十二批 150号	临淄区金山镇杨上村石化油品加油站使用无报警器的双层罐存在环保安全隐患。	<p>经查，投诉人反映的金山镇杨上村石化油品加油站实际名为淄博杨上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位于临淄区金山镇杨上村北。</p> <p>该加油站于2017年8月份完成了地下储油罐双层防渗改造，安装了泄漏报警仪和高液位报警仪，完成了三级油气回收治理。</p>	要求企业加强管理，严格落实各项管理制度。	金山镇 区商务局 区应急管理局 临淄 生态环境 分局	区商务局
40	第十五批 193号	临淄区敬仲镇蔡店村晨沧沥青厂晚上偷偷调和沥青，外来送油车在厂内私自给大车加油，存在安全隐患。	<p>经查，被举报公司为淄博市辰润沥青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敬仲镇蔡店村，生产项目为年产50000吨改性沥青项目，生产工艺为沥青、沥青粉和SBS橡胶通过混合、胶体磨、发育生产产品。经现场核实，确实存在夜间生产行为，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指标合格。2016年12月29日淄博市环保局临淄分局出具了审查意见（临环审字【2016】290号），2017年12月4日通过了自主验收。经调取监控录像，未发现外来送油车在厂内私自给大车加油的情况。</p>	<p>1. 责令企业严格按照审批要求规范生产。</p> <p>2. 责令敬仲镇政府加强对企业的监督管理。</p> <p>3. 责令区经信局加大对成品油市场的监管力度，杜绝私自加油的行为。</p>	敬仲镇、 区商务局、 区市场 监督管理局	区商务局